

2025年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负责清城区辖区范围内林业及生态保护修复、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推进林业改革、林业科技、林业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作用。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森林火情检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二）清远市清城区高田木材检查站：承担查验、登记过往运输木材及成品、竹材及其半成品、野生动物及产品车辆的工作；依法制止、扣留违章运输的木材及成品、竹材及其半成品、野生动物及产品，及时做好询问笔录，提出处理意见，并妥善保管所扣留的上述物品；受主管部门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对野生动植物，木材、竹材运输和森林植物检疫实施检查，并对违法行为给予行政处罚。

（三）清远市清城区森林防火指挥中心：落实国家、省森林防火政策和法规，编制森林防火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拟定森林火灾扑救预案和森林防火措施；组织森林防火安全检查；检查、督促、协调指导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承担森林防火值班、林火监测和扑火指挥调度工作；协调、组织、指挥扑救森林火灾；管理区森林消防专业大队；组织、指导森林消防队伍建设、森林防火宣传和培训；承担森林防火信息统计，建立森林防火档案；组织

指导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储备、调拨森林防火各种物资装备；协助有关部门查处森林火灾案件，参与界定森林火灾事故责任。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综合办公室、营林股（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林政股（行政审批股）；清远市清城区高田木材检查站；清远市清城区森林防火指挥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代管单位预算。代管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城区高田木材检查站、清远市清城区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两个代管单位是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4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01.9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4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0.67	本年支出合计	840.6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40.67	支出总计	840.6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40.67	8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	6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60	6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4	43.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7	2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8	9.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01.96	70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94.81	69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604.61	60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70	4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40.67	732.47	108.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	6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60	6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4	4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7	2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8	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01.96	593.76	108.2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94.81	586.61	108.2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604.61	586.61	18.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7.00	0.00	27.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50	0.00	22.5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70	0.00	40.7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47	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4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01.9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0.67	本年支出合计	840.6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40.67	支出总计	840.6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0.67	732.47	108.2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	65.6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60	65.6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4	43.7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7	21.8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58	9.5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06	11.06	0.00
[213]农林水支出	701.96	593.76	108.20
[21302]林业和草原	694.81	586.61	108.20
[2130201]行政运行	604.61	586.61	18.00
[2130211]动植物保护	27.00	0.00	27.00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50	0.00	22.5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70	0.00	40.70
[21303]水利	7.15	7.15	0.00
[2130301]行政运行	7.15	7.1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2.47	52.4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2.47	52.4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2.47	52.4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32.47
[301]工资福利支出	627.75
[30101]基本工资	82.77
[30102]津贴补贴	131.83
[30103]奖金	94.53
[30107]绩效工资	61.7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7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8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5
[30113]住房公积金	52.47
[30114]医疗费	2.1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0
[30201]办公费	8.9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7]邮电费	1.2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1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23
[30302]退休费	63.2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8.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8.00
[309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1.60	41.60	0.00	0.00
“三公”经费	26.00	2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00	24.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32.47	732.47	732.47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732.47	732.47	732.4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7.75	627.75	627.7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0	41.50	41.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23	63.23	63.2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8.20	108.20	108.2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林业局清城分局	108.20	108.20	108.20	0.00	0.00	0.00	0.00	
森林防火车辆租赁费用和油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租用四驱车开展森林防火工作，租赁费和油费。
林业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11.70	11.70	11.7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的第33点“切实提高行政复议人员素质，落实办案场所和有关装备保障。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有效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
森林防火经费	22.50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防火宣传，加强防火巡查，预防森林火灾的发生。购置扑火物资，强化应急处置，将火灾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
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1、组织开展区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宣传教育、野生动植物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以及配合国家和省组织开展的全省第二次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等工作；2、执法检查以及市民移交野生动物的救护医治、救护过程中聘用的临时救护人员以及送省野生动物救护中心所产生费用开支；3、野生动物救护设备设施购置及维护。
政策性森林保险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配套文件的通
执法执勤车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知》（粤农农〔2020〕389号）的评分标准，农业保险覆盖率中的农业保险深度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原执法执勤车辆已报废（粤R02628，已于2023年11月报废处置），已向区政府申请重新购置新车。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40.67万元，比上年减少48.12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公务用车采购费用18万元以及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9.87万元，部门预算项目本年比上年减少了北峡山（飞霞山）生物防火林带建设项目66.91万元、政策性森林保险减少9.07万元；支出预算840.67万元，比上年减少48.12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公务用车采购费用18万元以及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9.87万元，部门预算项目比上年比上年减少了北峡山（飞霞山）生物防火林带建设项目66.91万元、政策性森林保险减少9.07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6万元，比上年增加17.5万元，增长205.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18万元，公务接待支出减少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增长3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辆公务用车报废，需要购置一台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1.6万元，比上年增加22.45万元，增长117.2%，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1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5万元也纳入机关运行经费中。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8.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7.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0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30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政策性森林保险	20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农农〔2020〕389号）的评分标准，农业保险覆盖率中的农业保险深度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